

2017年9月

19

星期二

今日八版 总第4737期

周二刊

国内统一刊号:CN11-0015  
国外代号:D1110  
邮发代号:1-79主管主办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CCPIT)  
中国贸易新闻网 www.chinatradenews.com.cn

# 外资参与国企混改 制度安排是保障

■ 本报记者 张凡

作为国企新一轮改革的突破口，混改一直是备受关注的话题。近期国务院印发的《关于促进外资产长若干措施的通知》中更是明确地提出：进一步减少外资产入的限制，鼓励外资参与国内企业优化重组，鼓励外资参与国企混改，持续推进专用车和新能源汽车制造、船舶设计、支线和通用飞机维修、国际海上运输、铁路旅客运输、加油站、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呼叫中心、演出经纪、银行业、证券业、保险业对外开放，明确对外开放时间表、路线图等。

今年年初以来，我国密集出台了吸引外资的一系列政策，鼓励外资参与国企混改，无疑是为外资进入提供了一个新的切入点。中美贸委会（中国区）副会长彭捷宁在出席在华美资企业与中国制造业发展座谈会时表示，我们普遍感受到了中国扩大对外开放的积极信号，将持续加强对华投资合作。

在今年前8个月实际使用外资金金额同比下降0.2%的情况下，国企混改成为进一步吸引外资的一个新亮点。外资参与国企混改，不仅会带来资金、技术、人才以及管理经验，还有助于国企做大做强，实现全球化，建立国际化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服务网络。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国际市场研究所副所长白明在接受《中国贸易报》记者采访时表示。

其实，在此之前，外资的身影就

出现在国企混改的行动中。中石化、中信集团、中国联通等大型央企在混改过程中不同程度地引入了外资。今年6月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旗下东方航空物流有限公司在混改时，就引入了普洛斯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普洛斯作为战略合作者，所占股比为10%。虽然这些企业都引入了外资参与混改，但当时这一点并未纳入吸引外资的鼓励性政策当中。这次，国务院以文件形式鼓励外资参与国内企业的优化重组，对国企混改无疑是重大利好。

关于外资参与国企混改问题，我比较关注制造和航空领域。这两个领域具有代表性，发展的也相对成熟，已经具备引入外资的条件。著名经济学家宋清辉说。在谈到相关部门选择企业做试点的标准问题时，宋清辉表示，试点标准暂时尚不明确，但是有两个标准是明确的，一

是企业董事会治理完善，二是正处于转型升级的关口。前者可以有效防范国有资产流失，后者则可以利用外资助力国企的转型升级，尽快实现中国制造2025长远规划。

外资进入国企后，可扩大国企的国际影响力，助力中国从制造大国走向制造强国。与此同时，外企则可以实现利润的最大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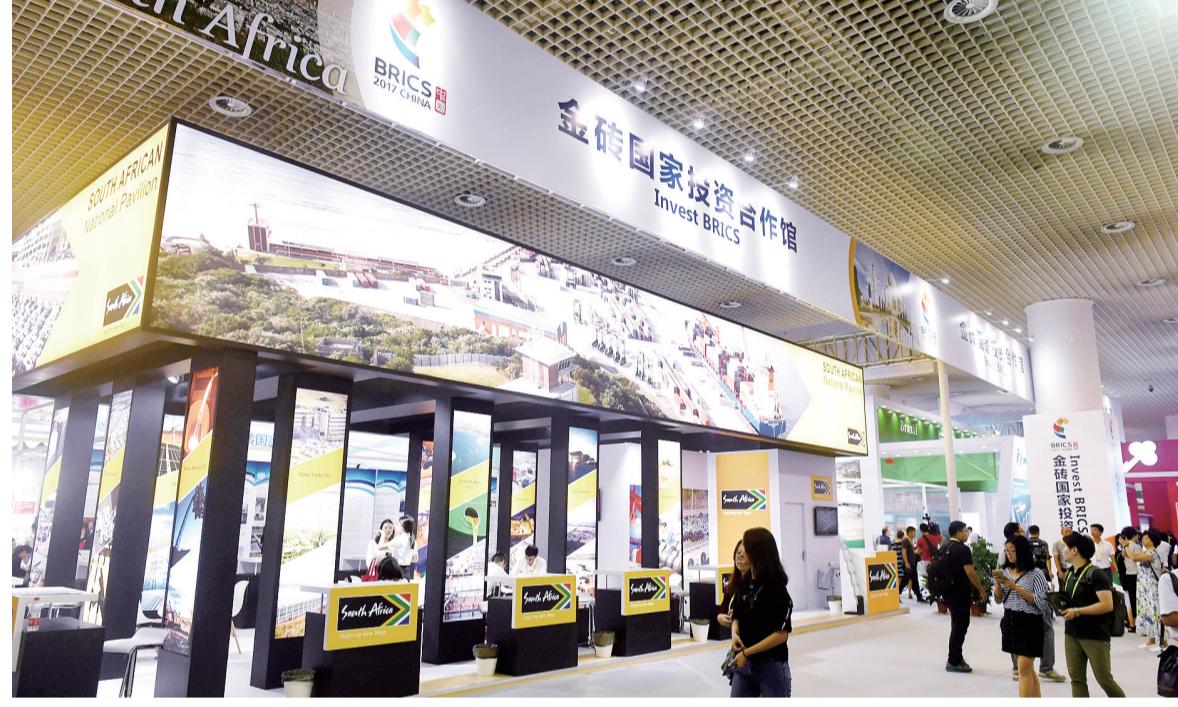
外资参与国企混改是国企改革大势所趋。中国外资并购的市场巨大，鼓励外资参与混改，也是中国国企优化调整机制、增强活力和保值增值的现实需要。此外，外资参与国企混改也面临着一系列困难，比如如何解决外资同股不同权、国有资产流失等。解决不好可能全盘皆输。

这就要求混改中必须有制度保障。我们不允许在交易过程中，低价变卖国有资产，造成国有资产流失。也必须保证外资的话语权，

这样才可以让外资发挥其作用。白明认为，目前，要出台一系列的行政条例来规范外资参与国企混改行为，未来时机成熟时，还可以以法律法规形式来进一步规范。

宋清辉建议可在分类的基础上推进国企引入外资混改的工作，以保证外资企业的利益。此外，在引入外资参与混改时，必须按照扩大开放与加强监管同步的要求，依照相关安全审查规定，完善外资安全审查工作机制，以加强风险防范，确保国有资产不会因此而流失。

当前，外资进入中国的产业领域已经越来越宽泛，可以预料，将来国企混改势必会呈现出跨地区、跨所有制重组的趋势。如何确保外资准入之后，能够和中国国企、民企在同一个公平的环境内进行竞争，是一个值得研究亟须研究的课题。宋清辉说。



9月18日，2017厦门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启幕，吸引美国、日本、澳大利亚、南非等40余个国家和香港、澳门、台湾等地区参展，预计近110个国家和地区、800多个团组、超10万名境内外客商、超4000家企业参展参会。图为金砖国家投资合作展区位于展馆核心位置。  
中新社记者 吕明 摄

## 中国东盟加强商事法律合作

本报讯 近日在第14届中国东盟商务与投资峰会期间，中国贸促会和东盟10国工商会共同主办的中国—东盟商事法律合作研讨会在广西南宁举行。

中国贸促会副会长陈洲在致辞中表示，中国和东盟国家加强互利合作，为中国和东盟双边经贸关系提质升级带来了广阔空间。

在此次会议上，中国贸促会法律事务部副部长刘超分别与菲律宾工商会国际贸易部经理玛利琳·嘉比昂萨、越南工商会法律司司长阮氏秋庄签署了《中国—菲律宾商事法律合作委员会备忘录》《中国—越南商事法律合作备忘录》。

本届研讨会以区域合作进程中的商事法律服务和争议解决为主题，围绕建立双边商事法律合作委员会、完善多元化的纠纷解决机制等议题，帮助双方企业在深化合作的同时，有效防范和管控国际化经营风险，及时定纷止争，促进中国—东盟经贸合作行稳致远。

陈洲对此提出三点建议：一是共同为企业提供全方位法律咨询和培训服务，提高企业风险防范能力；二是推动建立双边商事法律合作委员会，共建商事法律合作机制；三是进一步务实推进经贸摩擦纠纷解决机制建设。

（李泽明）

## 中国与马尔代夫结束自贸协定谈判

本报讯 9月16日，商务部部长钟山与马尔代夫经济发展部部长穆罕默德·萨伊德共同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和马尔代夫共和国经济发展部关于结束中国—马尔代夫自由贸易协定谈判的谅解备忘录》。此前，由商务部牵头，

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部门组成的中方代表团与马方就双边自贸协定举行了为期两天的磋商，最终结束了各议题的谈判。

中马自贸协定谈判于2015年12月启动，历经五轮谈判和一次部长级磋商。根据协定，两国间95%以上的

货物贸易产品将实现零关税，双方还就各自关心的金融、医疗、旅游等服务行业做出市场开放承诺，并同意进一步加强在重点领域的务实合作。

下一步，双方将尽快开展协定的法律文本审核工作并履行国内程序，为正式签署协定做好准备。（尚茂）

### ◆ 中贸时评

# RCEP：构建全球贸易新版图

■ 本报特约评论员 秦夏

涵盖16个成员国约35亿人口，GDP总和达23万亿美元的全球最大自贸协定《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谈判有了最新进展！

9月10日，在菲律宾马尼拉举行的RCEP第5次部长级会议发布联合声明，与会部长确认，将根据领导人的要求，以合作精神加紧工作以迅速结束RCEP谈判。迅速地将政治承诺转化为实际行动，必要时扩大授权，尽最大努力推动RCEP在2017年底前取得重要成果，把实质性结束RCEP谈判确定为东盟成立50周年的重要成果。

对于发起RCEP谈判的16国而言，这一区域自由贸易协定谈判的目标是达成一个现代、全面、高质量和互惠的经济伙伴关系协定。正如此次部长会议所重申的，成员国应继续积极、建设性地回应要价，改进市场准入出价，强化贸易便利化规则以发挥RCEP的巨大

潜力。成功的RCEP谈判应该争取达成一个所有成员国均可接受的、可行的着陆区，确保最终协议遵循《RCEP指导原则和目标》。

对于中国而言，RCEP是目前中国参与谈判的最大规模的自贸区，相关各方不仅经济体量大，是我国重要经贸伙伴，同时也是东亚生产网络和全球价值链合作的重要伙伴。RCEP的顺利建成，对于我国争取新一轮国际经贸规则重构的主动权，保证国内经济发展自主权、提升在全球产业链中的地位，以及为对外经贸合作创造更为宽松的外部环境，为我国和平发展营造和谐稳定的周边环境，维护和延长战略发展机遇期，具有重要意义。

就全球贸易格局而言，RCEP完成谈判意义非同凡响。这意味着RCEP正在构建全球贸易的新版图，进而实现东西方贸易格局的新转变。全球贸易规则的制定权和

主导权一直掌握在以美欧为代表的发达国家的手里。无论从GATT到WTO，还是之后各种FTA的谈判，贸易规则体系总是与新兴经济体的经济贸易发展节奏格格不入。尤其是针对中国这样的新巨人，它们利用既有贸易规则体系进行的围追堵截，从来没有停止过。

美国发起的、有其他11个国家参与的横跨美洲和亚太地区的《跨太平洋战略经济伙伴关系协定》（TPP）把中国这个太平洋边最大的贸易国拒之门外，构筑以排斥中国为目标的进入门槛，将更多中国周边小国拉入其中，期冀用经济利益换取中国周边国家对美国遏制中国战略的配合。当初虎视眈眈针对中国的TPP，如今已被美国特朗普政府枪毙了。尽管日本和新加坡还希望让处于半死不活状态的TPP尽早死灰复燃，但TPP未来的价值和作用已失去了其

初设定的目标和意义。

RCEP这个区域组织包含了全球最具发展潜力的经济体，未来的规模和影响力会与日俱增，从而将西方主导的贸易格局转变成新兴经济体主导的崭新格局。对正在走向政治经济强国的中国来说，RCEP正是借船出海最有效、最快捷和最经济的通道。从响应“一带一路”倡议角度，RCEP涵盖国家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具有高度重合性，将RCEP确立的全新贸易规则体系纳入“一带一路”建设，实际上是为了“一带一路”原本宏观的政治经济框架补充了最鲜活、最实质的内容。从建立贸易规则体系的角度，中国要在RCEP谈判中体现更大的全球经济规则制定的话语权，要促使RCEP努力建立起一套非西方的互利互惠的贸易准则体系，并为“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和体系完善提供可供借鉴、可操作的蓝本，从抵消贸易保护主义

负面影响的角度，RCEP达成一致后建立起的全球最大的自贸区将为经济全球化和贸易自由化注入活力，为中国引领的全球经济贸易的换挡早日实现提供新契机；从促进地区发展的角度，RCEP的运行既能凸显中国的担当和引领作用，也能为与东盟、印度、日本等国家建立起更为广泛和深度的合作提供广阔空间，最大化减少贸易摩擦，充分利用区域的人口、地缘优势开拓未来的市场。

在接下来的RCEP谈判中，充满制度自信的中国要发挥引航员的作用，既要加大自身在规则制定中的话语权，还要牺牲一部分利益来换取更快达成共识，以期把日本、印度这些意图争夺区域政治经贸话语权的国家共同纳入到全体成员必须严格遵守的新的贸易准则体系中，再充分发挥中国经济的吸引力与影响力，真正实现构建全球贸易新版图的目标。

